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新聘專任教師徵選公告

系所	教育學系		
職位	助理教授（含）以上	名額	1 名
學歷及資格	<p>1. 具與專長相關之國內外博士學位（尚未取得博士學位畢業證書者請勿申請）</p> <p>2. 持國外學歷者，畢業證書及成績單應經駐外單位完成驗證。</p> <p>3. <u>須符合本校教育學院新聘專任教師基本資格門檻之一《未符合任一項者請勿申請》》（詳說明一）</u></p> <p>4. <u>熟悉正念禪修者尤佳。</u></p>		
專長	生死教育		
需授課科目	1. 死亡教育專題研究 2. 宗教生死學專題研究 3. 宗教與靈性發展專題研究		
應徵手續及日期	<p>一、 填寫本系「<u>新聘專任教師資料表</u>」，並檢附：<u>大專(含)以上碩、博士學位證(明)書影本、碩、博士成績單、相關經歷證明文件等各乙份。學位論文乙本、代表作 3 篇。</u>於「<u>成績單</u>」上標示曾修習過與應聘專長相關的科目。</p> <p>➤ 應聘資料請於<u>民國 113 年 8 月 29 日(含)前</u>以限時掛號(快遞/快捷)郵寄: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教育學系收</p> <p>*請於信封上註明：<u>應徵專任教師</u>。(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p> <p>【新聘專任教師資料表(含附件表)之電子檔請同時寄至：haha@tea.ntue.edu.tw】</p> <p>二、 本系先進行書面審查，合宜者將另行通知面試，並作教學演示及研究發表，未通過初審者則不另行通知。</p> <p>三、 <u>面試日期：第一階段錄取通過後，另通知面試時間。</u></p> <p>四、 <u>起聘時間：預計於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聘。</u></p> <p>五、 應徵者於甄選結束後若需寄回應聘資料，請檢附貼足郵票之回郵信封（書寫地址與收件人），重要應聘資料敬請自行備份。</p> <p>六、 如有相關問題請洽陳郁菁助教；E-mail：haha@tea.ntue.edu.tw 電話：(02) 27321104 轉 62146、FAX：02-27362590</p>		
本系網址	<p>新聘專任教師公告、表格及相關訊息請見-本系網頁最新消息公告</p> <p>https://de.ntue.edu.tw/</p>		

《說明一》

依據本校教育學院專任教師聘任與升等準則，本院各系所新聘級專任教師 5年內發表之學術著作及專業成果，依專長取向請擇一適用：

專長取向分類	項目
學術研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SCI、SSCI、TSSCI、A&HCI、THCI、SCIE、SCOPUS學術期刊論文（且為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2. 擔任科技部等中央部會或同等級國內外民間組織計畫主持人。3. 已出版具雙審查機制之學術專書作者(含章節)。 <p>【上述1-3點至少2篇/案/冊】</p>
教學實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曾擔任大專校院、中小學或幼兒園教師。2. 已出版教學相關著作、大學教學專用書籍、教學技術研發取得專利之成果、或教材教法教具研發之著作/技術報告(含影音檔案、使用手冊、評量工具等)、或主持教育部等中央部會或同等級國內外民間組織之教學相關計畫至少2件/冊/案。 <p>【上述1、2項條件均須具備】</p>

備註：計畫主持人不含共同主持人。